

社文名信寫作

成桂春
夏京春
書



社文名信

社交书信写作 成桂春 夏京春著

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

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

(邮政编码：100086)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

文字六〇三印刷厂 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1/32 开本

120 千字 6.75 印张

1991年10月新1版 1991年10月第2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1,000 册

ISBN 7-104-00369-X/G · 10

定价：3.10 元

新(登)字150号

余早研读事会特此通知人个音痴人个坏人个...，故用剪中部分
印制稿出。音许交音书函印制音件类好。音许函件单壁某
刻歌拍同文音同，这限于来函、许音、音家；或一音件人个事
。摹音对质，音碰素，**前言**

交音类音五音更常常。原来太阴毛音谈太干校
步，大多数人可以不写诗，不写散文，但是一生中连一封信
也不写的恐怕不会太多。不会写诗，不会写散文，算不上什么
缺点，可是如果不会写信，便多多少少会使社会交往受点
限制。写信是一种实实在在的生活需要，所以广大青年朋友
都有学会写信，把信写好的愿望。

在和青年朋友交往中，的确许多人都向我们问起过怎样
写信的问题。有的是就事论事，只问这一封怎么写，结果
是问了这一回，下回写起来可能又不行。有的是问“秘诀”，
很难三五句话说清楚，回答只好很笼统，结果是问了等于没
有问。现写现问终究不是办法，况且，并不一定每个人都有
随时问人的机会。所以，几年来我们一直觉得有必要向青
年朋友提供一本介绍写信知识的读物。

众生自百虑，不意常同心。1987年春天，宝文堂书店
将书信写作知识介绍列入了出版计划，我们很高兴。这既
是广大青年朋友所希望的，也是我们所希望的。因此，当编
辑部的同志约我们撰稿时，我们欣然同意了。

书信有许多种，大致可以分成两类：一类是专用书信，
如公函、介绍信、证明信等。这类书信，由单位写给单位，用
于公务，所以也可以叫作公务书信。另一类书信，是日常生

活中使用的、个人对个人或者个人因参与社会事务而写给某些单位的书信。这类书信可以叫作社交书信，也可以叫作个人书信，如：家信、情书，往来于朋友、同行之间的通候信、商讨信，以及投向报刊的批评信、表扬信、建议信等。

对于大多数青年朋友来说，常常要写的正是这类社交书信，大家问起最多的也是常用的几种个人书信。另外，专用书信与社交书信比较，虽然性质不同，但写法上也并非没有相同之处；如果掌握了社交书信的写作知识，根据工作需要结合工作实际写好某种专用书信也并不困难。所以，除了将公函作为附录外，这本书主要介绍社交书信。这样，既可以内容集中，更有针对性，可以谈得比较详尽，又不占太多的篇幅。

我们这样想，所以本书的名称也不叫“书信写作”，而指明是“社交书信”，以使名实相副。

我国较早的文论专著《典论·论文》里说：“夫文，本同而末异”。“本”指一切文章的共同规律；“末”指不同文章的特殊性。文章如此，书信如此，社交书信何尝不是如此！社交书信是一类，但其中还有许多种。它们既有共同的规律，又有各自的特殊性。这就是我们将全书分为两个部分，先谈基础知识，再谈几种常用书信的原因。

这本书是我们乐于写的，也的确希望能给青年朋友一些切实的帮助。但是，水平有限，未必能尽如人意，甚至讲错的地方也是会有的。我们恳请读者多多批评指正。

在这本书的编写过程中，我们曾得到张寿康先生的鼓

励；宝文堂编辑部同志向我们提供过不少有益的建议，在此，谨一并表示感谢。

戚桂春 夏京春

1988年10月

目 录

前言	1
第一部分 书信写作基础知识	
一 书信名称种种	1
二 书信的社会职能	6
三 书信的款式及其发展	13
四 称 呼	20
五 正 文	28
(一)正文的启始	28
(二)正文的主体	39
(三)正文的结尾	101
六 署 名	110
七 日 期	114
八 附 言	117
九 信 封	119
十 书 写	125
第二部分 几种常用书信的写作	
一 通候信	130

二	情 书	137
三	邀约信	153
四	请托信	157
五	表扬信	160
六	批评信	168
七	建议信	176
八	请教信	182
九	商讨信	186
十	公务信	191

第一部分

书信写作基础知识

一 书信名称种种

提到书信，我们就会想到它有许多名称，比如，在有的信里我们看到过“来函收到”，“手书敬悉”之类的话；有的书信集叫《某某书简》、《某某尺牍》；有时我们还听到别人把书信叫做“鱼雁”、“鳞鸿”等等。书信为什么会有这么一些名称？这本书是专来谈书信的，那么，我们就从书信的名称谈起。

书信原本不叫“书信”，也不叫“信”，而是叫“书”。《左传》里记载着晋国大夫叔向与郑国国相子产通信的事，说到叔向派人给子产送信时，是这样写的：“叔向使诒子产书”；说到子产给叔向回了信时，是“复书”（见《左传·昭公六年》）。战国时期，秦昭王为了得到赵国的和氏璧，便派人送信给赵王，说是愿意用十五座城换那块璧。这件事在《史记》里记载是：秦昭王“使人遗赵王书，愿以十五城请易璧。”（见《史记·廉颇蔺相如列传》）。

我们现在还可以看到许多古人写的信，这些信一般都叫做“书”。如：李斯为了劝阻秦国驱逐客卿而写给秦王的

信叫《谏逐客书》，司马迁写给他的朋友任安的信叫《报任安书》。我们读刘瑞玲同志选注的《古代书信选》，除了一篇叫“笺”外，其余的信也都称为“书”。

西汉时期有一个对文字很有研究的人叫杨雄，他说：“言，心声也；书，心画也。”意思是：心里的话，说出来有了声是言；如果用文字“画”出来，也就是说写下来，就是“书”了。写信正是通过文字与一定的对象交谈，这大概就是古人把书信叫做“书”的缘故吧！

“信”原来指送信的人或捎口信儿的人，而不是指我们现在所说的书信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魏武帝纪》里写道：“（马）超等屯渭南，遣信求割河以西请和。”这里的“遣信”就是派遣信使，“信”指送信的人而不是书信。《世说新语·雅量》中有这么一段话：“谢公与人围碁，俄而谢玄淮上信至，看书竟，默然无言。”意思是说：谢安正与人下围棋，不一会儿，他的侄子谢玄从淮上派送信的人来了。他看罢信，好一阵儿没有说话。这里，“信至”的“信”是送信人；“看书竟”的“书”才是指信。

“信”在古代指送信人，也就是古人口语里的“致书邮”。《世说新语·任诞》里有这样一个故事：晋朝有个叫殷羡（字洪桥）的人，做豫章郡太守，离任时郡里许多人托他给自己的亲朋故旧带信，好走那些亲朋故旧的后门，得到升迁或别的什么照顾。殷羡收到这种要他代转代交的信差不多上百封。他启程了。当他乘船行至一个叫石头的地方时，却把这些信拿出来统统扔到水里去了。他一边看着纷纷扬

扬落水的书信，一边意味深长地说：“沉者自沉，浮者自浮，我殷羡不给你们这些人当致书邮！”这“致书邮”就是送信人。拿我们今天的话说，就说是：我不能给你们这些走后门的人做义务邮递员了！于当时，寄递函件本属本局

把书信称为信是后来的事，是由“送信人”引申来的。既然书信要有人传递；送信人所传递的正是书信或口信儿而不是别的，于是，久而久之书信也就被称为信了。到了近代，一方面因为送信人又有了别的名称：先是邮差，后是邮递员；另一方面“书”这个字又越来越多地被用来称呼书籍，于是“信”便取代了“书”而成为书信的通称了。于民国时期

古代称书信为“书”，近代以来习惯称书信为“信”，分得比较清楚，但“书信”这个名称却是大致从秦汉起就在和“书”、“信”这两个名称并行了，也就是说：当古人叫书信是“书”的时候，口语里也叫它“书信”；当近代把书信叫作“信”的时候，人们在书面语里同时也叫它“书信”。例如，《晋书》里说：“我家绝无书信，汝能寄书取消息不？”（见《晋书·陆机传》）。我们看，这里的书信既叫“书信”也叫“书”。唐代诗人元稹有这样的诗句：“老去心情随日减，远来书信隔年闻”（见元稹《长庆集·酬乐天叹穷愁见寄》）。唐代一般是管书信叫“书”的，这儿却用“书信”，可见当时两个名称是并行的。至于到了称书信为“信”的今天，我们仍然在书面语言里管信叫“书信”，大家都知道，就用不着举例了。于廿世纪初

以上我们谈了“书”、“信”、“书信”，这些都可以看成是书信的通称。书信还有许多别的名称，我们叫它们别称。例

如，函、简、尺牍、书函、书简、书牍以及尺素等等都是。这些别称现在人们还偶有使用。我们如果知道了函、简、牍和素这几个字的意思，也就明白书信为什么有这些别称了。

“函”本来是书信的封套，相当于今天用的信封儿。由于自古以来书信都是用封套装起来传递的，一封信装一个套子，于是人们也就把信称为函了。

“简”本来是古代用来书写的狭长的竹片儿。古代没有纸的时候，人们写字，画画儿只得用竹片儿，或用木片儿，或用丝织物，信也往往写在竹片儿上，因此信也就又叫作简。

“牍”是什么，“尺”又是怎么回事？“牍”是上面刚说过的用以书写的木片儿；“尺”指的是长度。《汉书》记载：“汉遗单于书，以尺一牍”（见《汉书·匈奴传》）。意思是说，汉朝皇帝写给匈奴君主信，用一尺一寸长的木牍。这就是“尺牍”这个别称的来源。说“尺一牍”太麻烦，所以取其约数说成“尺牍”。

“素”是丝织物的一种。丝织物的总称叫帛，生帛叫素，也叫缟、绢；熟帛叫练。素也是人们常用的书写工具，甚至在有了纸以后也还如此，所以人们也往往把信叫素。至于为什么前面还加一个“尺”字，那原因和“尺牍”差不多。

书信的所有这些别称都来自借代：“函”是以信封儿代信；“简”、“牍”、“素”则都因所用工具而得名。人们早就不再用竹片儿、木片儿、丝织物写信了，可是由此而来的别名却一直沿用。历代的人们都有点好古的脾气，这大概也算是上是一个小小的证明吧！

书信的别名还不止上面说到的这些，还有很多，比如“鱼雁”就是一个。不是有“鱼雁传情”的话吗？前些天看到一篇文章，也将书信的作用说成“鱼雁效应”。把书信叫成“鱼雁”，也是从古人那里来的，多见于诗文。例如宋朝人宴几道《小山词·生查子》写道：“关山梦魂长，鱼雁尘音少。”古人不止把书信叫鱼雁，还叫雁足、雁书、鱼书、鳞鸿。例如，南朝（梁）诗人王僧孺的《拷衣》诗里有“尺素在鱼肠，寸心凭雁足”的句子。“雁足”就是指书信。再如唐代著名诗人王勃《采莲曲》里有“不惜西风交佩解，还羞北海雁书迟”。“雁书”也是指书信。又如，元代王实甫《西厢记》里写道：“自别颜范，鸿稀鳞绝，悲怆不胜”。“鸿”就是雁，“鳞”代表鱼，都指书信。

古人为什么把书信和鱼、雁联系起来呢？“雁”来自《汉书·苏建传》的一段记载：汉武帝的时候，苏武出使匈奴，被匈奴扣留在北海牧羊。后来匈奴与汉朝和好，汉朝派使者去匈奴，要求放回苏武，可是匈奴却推说苏武已经死了。当年随苏武一起来到匈奴的一个叫常惠的人知道匈奴在说谎，便偷偷找到汉朝派来的使者，告诉使者苏武在什么地方，并且给使者出了个主意，让他对匈奴单于说了这么一番话：汉武帝不久前在上林中射猎，射中一只北来的大雁，大雁足上拴着一封帛书，正是苏武写来的，说他还在北海牧羊！单于一看再也瞒不住了，只得把苏武放回。帛书是大雁带来的，又是拴在雁足上，这就是“雁书”、“雁足”的来历。

“鱼书”大概来自一首古诗所叙述的情节，这首诗就是汉代蔡邕的《饮马长城窟行》。诗中写道：“客从远方来，遗我双鲤鱼。呼儿烹鲤鱼，中有尺素书。”我们看，尺素是装在鱼肚子里捎来的，于是后来书信又和鱼发生了联系，有了“鱼书”之类的别名。至于这鲤鱼是真鱼还是假鱼，说法不一。有人认为双鲤鱼是做成鱼形的包装（信封儿），有人则说既然诗中说要“烹”，那么，鱼应该是真的。不过，我们就不必管它了。

我们读古代文章的选本，还会发现另一些情况。有些文章明明是书信，可是却不叫书信，也不叫上面说到的那些别名，而是叫什么“疏”、“表”、“笺”、“启”、“议”等等。例如：《出师表》（诸葛亮）、《论佛骨表》（韩愈）、《论贵粟疏》（晁错）、《答临淄侯笺》（杨德祖）、《驳入粟赎罪议》（萧长倩）、《驳复讎议》（柳宗元）、《上萧太傅固辞夺礼启》（任昉）。这些都是古代书信的分类名称，它们各是书信中的一个品种。这里我们就不多谈了。

二 书信的社会职能

大约从周代起我国就已经出现了“驿站”，也叫邮驿、邮亭。这就是古代的邮政机构。到了唐代，这种邮政机构已经有了相当规模：每隔三十里设驿，全国有驿站一千六百多个。历代驿站都属兵部（象今天的国防部）管辖。清末，中央设立了邮传部，统管全国邮政事务，机构进一步得到发

展。今天，我国邮政网络覆盖全国，远及“穷乡僻壤”，从业人员达到了数十万。

邮政机构不光传递书信，但是传递书信从来就是它的主要任务，而且这种机构最早本来是为了传递书信的需要而设立的。

由此可见，人们对于书信的传递是多么看重，而人们之所以看重，正是因为书信对人类社会的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。从古到今，人们在沟通思想感情，维系社会关系，交流信息，协调行为，商讨问题，处理事务时，一直离不开书信；在帮助人们广泛地参与社会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生活方面，书信一直发挥着它的不可取代的作用。

战国时期有一位政治家叫李斯，他曾经经历过这样一件事：

他是楚国人。秦王瀛政（就是后来的秦始皇）即位的那一年（前247年），他来到秦国做官。他劝秦王统一天下，秦王拜他为客卿（别的国家来秦国做官的人叫客卿）。十年以后（前237年），秦国的贵族们说，客卿都是为了他们本国的利益才来秦国的，秦王听了这些人的话，便下了“逐客令”：凡是客卿，一律限期离开秦国。李斯既是楚国人，当然也在被逐之列。于是，他一边离开秦国，一边在路上给秦王写了一封信，这就是传世名篇《谏逐客书》。

李斯在信里指出，驱逐客卿是错误的：历史上秦国正是由于重用了许多客卿，才使得自己强大起来；秦王驱逐客卿算不上“跨海内制诸侯之术”；驱逐客卿等于削弱自己而帮

助敌国；驱逐客卿将危及秦国的生存。

秦王看了这封信，猛然省悟，立即收回成命，并派人追回李斯。这时，李斯已经走近边境，快离开秦国了。

李斯这封信及时沟通了与秦王的联系，使他得以留在秦国施展自己的才能；秦国也因此得到了莫大的好处。在秦国统一中国的过程中，李斯起了重要作用，瀛政称帝（前221年）后，被拜为丞相。可以这么说，如果不是这封信，秦国会因实行排斥人才的错误政策而改变了自己的命运也说不定。

李白有一首写朋友情谊的诗《赠汪伦》：“李白乘舟将欲行，忽闻岸上踏歌声。桃花潭水深千尺，不及汪伦送我情。”汪伦是谁？李白怎么会结识汪伦？也是通过书信。

汪伦是当时泾川（今安徽省泾县）人，久仰李白而未得一见。天宝十四年（755年），李白“浪迹天涯，以诗酒自适”，隐居宣城（今属安徽省）、庐山一带。汪伦为了能与李白结识，便写信邀李白来泾川一游。泾川西南有潭水十里，潭名“桃花”，县境又有酒家，店主姓“万”。李白生性好游，好酒。为了吸引李白，汪伦便将潭水十里，潭名桃花写成“此地有十里桃花”；将酒家姓万写成“此地有万家酒店”。李白见信非常高兴，便赶到泾川；汪伦得以与李白相见。李白深知汪伦一片好意，又见他豪爽，诙谐，款待至诚，两人便结为好友。这首诗就是当李白告别汪伦时写的。（见袁枚《随园诗话》）
汪伦故弄玄虚，在信里“作手脚”，不足取，可是，他能结

识这位大诗人，却的确是由于这封信起了作用。通过书信往来沟通联系进而结为挚友的，历史上不乏其人。

古往今来，许多人的治国、治学、做事、为人等等方面的经验、见解，有不少是通过书信发表并传世的。

伟大的历史家、思想家司马迁的生死观：“人固有一死，或重于泰山，或轻于鸿毛，用之所趋异也”，写在他给朋友任安的信里。为政都应该“居安思危，戒奢以俭”，见于唐代名臣魏征给唐太宗的信。

唐代著名诗人李商隐在《上崔华州书》里，鲜明地申明了自己的创作态度：“行道不系今古，直挥笔为文，不爱攘取经史，讳忌时世。”这种不回避现实，敢于揭露时弊的呼声，在当时文坛上起到了振聋发聩的作用。宋代著名文学家欧阳修，通过《答吴充秀才书》阐述了自己对文道关系的看法。他在信里写道：“道胜者，文不难而自至”，假如眼睛只盯着文，只在辞采章句上打主意，那么，“愈力愈勤而愈不至”。这一观点在当时以至后来也都产生过极大的影响。其它如我们熟知的韩愈的“惟陈言之务去”（《答李翊书》）、柳宗元的“文以明道”（《答韦中立论师道书》）、王安石的文章“以适用为本”（《上人书》）等等主张，也都是通过书信而传播并发挥其作用的。

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，现代通信工具电话、电报承担了书信的部分职能，但是它们仍不能完全取代书信，满足社会交际的需要。

书信可以使思想表达得更充分、更完备，并可以将信息